

# 只开一次新闻发布会算什么“公开透明”

公众不仅关心调查的结果,他们还关心调查的过程。无论调查进展大小,铁道部都不应该无话可说,何况还有那么多伤亡人员的善后问题没有完全解决。“公开、透明”应当是由铁道部主动做到的,而不应该是被动达成的。

## >>头条评论

□本报评论员 沙元森

“7·23”甬温线特别重大铁路交通事故伤亡惨重,全国民众为之揪心。导致事故的根源在哪里、铁道部及地方政府如何善后、受伤乘客和遇难者家属将得到怎样的赔偿等诸多问题,都是公众和媒体极为关心的。铁道部作为事故的责任方,理应及时向公众通报情况。但在事故发生后的四天时间中,铁道部仅在7月

24日深夜召开了一次新闻发布会。此后,有媒体报道,遇难者名单都是从门缝里递出来的,原定於26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也成了“发纸会”。灾难如此严重,而信息发布如此简单,又怎么取信于公众?

在仅有的一次新闻发布会上,铁道部新闻发言人王勇平多次反问“你们相信吗”,引起了很多人的议论。对此,中央电视台主持人白岩松评论说,“一个多月之前我愿意相信,但是现在我不敢信,不能信”。“不敢信,不能信”恐怕不是一时气话,而

是媒体与公众的疑问并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所以要存疑。

或许查明真相确实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而铁道部更愿意在得到结果之后再向社会公布,所以他们对媒体宁愿采取回避的态度。门外的人焦虑不安,门内的人谨言慎行,公众对于信息的饥渴并不会因为权威部门的沉默而缓解。于是,网络之上充满了各种猜测和传言,铁道部的公信力就在公众的焦虑中一点点地流失了。事实上,公众不仅关心调查的结果,他们还关心调查的过程。无

论调查进展大小,铁道部都不应该无话可说,何况还有那么多伤亡人员的善后问题没有完全解决。公众之所以牵挂这次事故,并非出于自身的直接利益,而是出于一种悲悯情怀,比如近百万人在网上转发有关援助孤儿小伊伊的微博。这种情怀源自人性深处的善良,应该得到尊重和呵护,所以,大众传媒需要获得足够多的权威信息,为公众释放情绪和表达关爱提供渠道。特别重大事故发生之后,铁道部只开一次新闻发布会显然不能满足这个要求。

7月27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对这次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要公开、透明,结果向社会公布,给人民群众一个真诚负责任的交代”。我们认为,这种“公开、透明”应当是由铁道部主动做到的,而不应该是被动达成的。在网络上,公众对于这次事故的议论异常热烈,铁道部为什么不参与进来?故官失窃之后,故官博物院尚能迅速开通微博了解舆情,“郭美美事件”发生后,中国红十字会也在网上进行危机公关,暂且不论效果如何,这种应对态度就比铁道部积

极了许多。从理论上讲,列车上的所有乘客都是铁路部门的客户,并与之形成了契约关系中的甲方乙方,所以,铁路部门在事故的善后工作中要不断地与乘客和乘客家属进行沟通 and 谈判。但除了经济利益的赔偿,铁路部门还应表现出一种更高的情怀,以更人性的手段去应对灾难,与乘客和乘客家属拉近情感的距离,真正了解他们的需求和愿望。倘能如此,铁道部在应对舆论时就不会表现出无话可说的姿态,也就不会引发公众更多的不满。

## >>世风眉批

### “尽快”多快

小区内排水不畅,每天污水从井口向外溢,停车场都快成了“排污池”,小区居民连同物业揪了多次,因为堵塞源不在这里,无法解决根本问题。多次给排水管理单位打电话,每次都是“尽快派人前去查看维修”,可两个多月过去了,情形依旧。

遇到问题打电话投诉,总能听到责任部门“尽快”的答复,可是只闻其声,不见其人,只有答复,不见行动。“尽快”是多快,总得有个“时间表”吧?如果“尽快”成了遥遥无期,成了画饼充饥,难免让市民对有关部门的责任心、工作作风、办事效率产生怀疑。(冯甌)

### 留言喜帖

闲来无事登录QQ,看到头像在闪。点击打开一看,是一位中学同学的留言:我本周六结婚,因联系人太多,故全部采取网上留言,请谅解,各位好友看到信息速与我联系。我赶忙看了看信息的发送时间,才知道同学已经结婚三天。

现在网络越加便捷,人们用网络办事的地方也是越来越多。人们选择网络留言,这本无可厚非,可是网络并非“万能胶”。虽说效率提高了,更省劲了,可人与人之间弥漫的“人情味”却突然淡了,一个信息了事,让人感觉受尊重的程度也随之降低了,感情打折扣也就在情理之中了。(于涛)

### 网上银行

陆续接到几位同学的电话,问的都是有没有某某银行的网上银行。原来,现在各种各样的考试基本都实行网上报名,而且缴纳报名费需要通过网上银行进行操作。虽然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给报名者提供了便捷的途径,但是各种考试主管部门的合作银行却是五花八门。为了应付各种考试报名缴费,还真得开通各个银行的网上银行才行,这真是提供方便的同时却人为制造了另一种麻烦。(解文利)

■本栏目投稿邮箱:  
shifengmeipi@hotmail.com

## 中国人需要汉语等级考试

### 公共专栏

□赵志疆

汉语也将和英语一样推行等级考试。在26日教育部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语委主任王登峰表示,“汉语能力测试”将于10月率先在上海、江苏、云南、内蒙古试点实施。将来,对语言文字要求较高的职业有可能采取该考试结果作为职业标准。汉语能力测试分为六级,国家考试中心主任戴家干介绍,一级为入门级,二级为基础级,三级为普及级,四级为通用级,五级为提高级,六级为专业级。(7月27日《京华时报》)

“汉语热”已经超越了语言版图,成为一种融合经济与文化的“全球现象”。与此同时,汉语一边在异乡繁荣,一边却在故土“沦丧”——油画大师陈丹青曾经说,“大学生的中文水平已经相当可怕”,原因是“就连连上来的纸条都错别字连篇”。

汉语对于每个国人的重要意义毋庸赘言,然而很多大学生的汉语水平却日渐使人觉得“可怕”,其中既有“百字申请书出现28个错别字”的荒唐,也有“汉语文字大赛上败给留学生队”的尴尬。究其原因,现有教育体系对汉语的重视程度远远不够。与英语教学的贯穿始终相比,汉语教学在进入大学阶段之后,除却一些文科专业外已经基本取消。于是,大学生纷纷将主要精力用来学习英语,用在汉语学习上的时间越来越少,甚至出现了“学历越高,汉语越差”的现象。

越来越多的学生和大学对本民族的语言文化日渐冷漠,这是一种令人痛心的局面,而这不可避免地是当前社会需求的结果。纵观各行各业各个领域,在全民学英语的躁动之下,哪个行业不是把英语作为必备的考试科目之一?想要谋求一个好的职位,又怎么可能绕得过英语这道门槛?与此同时,没有任何一种考试涉及汉语能力测试,仿佛每一个中国人的汉语水平都是无需任何检验的,但结果真是这样吗?

既然考试作为一种检验人才的重要标准暂时还无法取代,既然考试是促进学习的主要动力来源,推行汉语水平测试对于提高国民的母语掌握能力无疑是一种行之有效的举措。由此,不仅希望汉语水平测试能够仿照英语四六级模式,对授予学位、录取岗位等做出具体的要求,而且我还在大胆地设想——在一些专业领域,汉语等级考试能否也像英语四六级考试那样,作为检验人才的一项重要标准?

一段时间以来,英语四六级考试每每饱受诟病,原因就在于,它在消耗学生大量时间的同时,并不能对学生今后的发展提供等量的帮助,甚至因为它不具备实用性而成为一种纯粹的浪费。汉语作为本民族母语,无疑比英语具有更为广泛的适用性和实用性,无论从事任何职业都不可或缺,即使是在日常生活和人际交往中也须臾不可离。

都德在《最后一课》中发出了一种超越时空和民族界限的感叹——法语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语言。其实,任何一种语言都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语言,只是希望这种美丽不要在危急存亡的时候才体味得出。希望汉语等级考试能够激起国人学习汉语的热情,从而促进汉语的发展和对传统文化的继承,不要使人跨越时空徒然发出都德那样凄凉的感叹。

## >>个论

### 打击拐卖儿童犯罪还需强化惩处力度

记者从公安部获悉,在公安部统一指挥下,广东、河北等14省区公安机关联手作战、同步收网,於7月15日、20日连续破获一起跨国和一起跨省特大拐卖儿童犯罪团伙案,摧毁两个特大拐卖儿童犯罪团伙网络,目前共抓获犯罪嫌疑人369名,成功解救被拐儿童89名。(7月27日新华网)

有效减少拐卖儿童犯罪行为,保障更多家庭及其孩子的安全与幸福,除了需要公安机关不断强化打击该类犯罪的力度以及创新机制提高案件侦办效率之外,还需要通过立法等途径进一步加大对于拐卖儿童犯罪行为的法律惩处力度。据报道,此次“2·21”拐卖儿童案犯罪嫌疑人苏某被抓获前已因贩卖儿童三次被抓,而其之所以能够屡屡实施拐卖儿童犯罪行为,显然一定程度上也与其每次因拐卖儿童行为所受到的打击力度有限有关,从而导致其能在每次受罚之后一而再地实施拐卖儿童犯罪行为。显然,唯有用严刑峻法惩处拐卖儿童犯罪行为,进一步加大法律对于拐卖儿童犯罪行为的威慑力,大幅提高拐卖儿童犯罪行为的成本,才有利于在更大程度上减少此类犯罪行为的发生。(魏文彪)

### 为公共利益“禁止施舍”值得肯定

7月26日下午,珠海市通过《珠海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条例》规定,在机动车道上兜售、乞讨或者发送物品,以及机动车驾驶人向在机动车道上乞讨的行人予以施舍均被禁止,《条例》生效后,无论是行乞者还是施舍的驾驶员都将面临交警警告或50元罚款。(7月27日《广州日报》)

行乞行为与公民生存权息息相关,以一个立法方式剥夺乞丐在道路上的行乞权,某种方面也是对原本就弱势的行乞者的不公。从社会效应上,以立法方式禁止

在道路上施舍,还可能给城市正面形象造成影响。因此,如何解决这个难题是对城市管理者和立法者的极大考验。

令人欣慰的是,珠海市立法机关作出了“最佳抉择”。该立法的亮点在于,从“两难”争议中,找到了让公众利益最大化的契合点。在保障道路安全、维护行人人身安全上,立法者首先认为这是一个大于“私权利”的事情,是立法保护的“大头”,然后,才能考虑行乞者的“私权利”,这种思路是正确的。(毕晓哲)

## 不能坐视中小企业“死生有命”

有争议的:历来有民间资本“风向标”之称的浙江温州,接连有三家“知名”中小民企倒闭,与此同时,东莞资深玩具企业“素艺”和纺织企业“定佳”也突然倒闭。尽管银监会与相关部委的调查组认为,中小企业出现“倒闭潮”的说法“立不住”,但一些中小企业微利经营、亏损经营,却是一个不争的事实。

不倒倒是好事,窘境却是现实。最大而最直接的困难是融资,尽管国务院2009年9月颁布过《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银监会也拿出了“银十条”,乃至今年6月份,四部委还联合颁发了《关于印发中小企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有“意见”无细则,有精神无举措,投融资之难,仍是一道坚硬的玻璃天花板。据工商联对17省市中小企业的调研结果显示,90%以上的受访中小企业表示无法从银行获得贷款,小微企业的融资状态更为窘迫。银根紧缩之下,当前中小企业生存之难甚至超过了2008年金融危机爆发初期,且下半年可能雪上加霜。

除了资金难题,还有三个层面亟待重视:一是人民币对外升值,对内贬值,有专家认为,大部分出口企业能承受的人民币升值空间也就3%左右,3%的升值幅度就会让他们的盈利能力下降约50%,而对内贬值

的直接后果就是成本上升,水电煤气涨价,原材料涨价,但CPI飙升的结果却制约了市场消费能力,是为双刃剑;二是中小企业面临的转型压力,过去的粗放成长不可复制,劳动力红利靡费已尽,加之中小企业一直难以留住人才,此起彼伏的“招工难”与不时闪现的“用工荒”交替前行,用人成本对利润的吞噬已经越来越成为大问题;三是我国尚未建立健全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税费多、服务少,要求多、指导少,中小企业抱团抗风险能力孱弱,职能部门没有从管理模式、内部结构、分配方式、人事制度、协调劳动力使用等方面发挥“有形手”的积极作用。

中小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宝贵血液。统计显示,截至2009年年底,中小企业占中国企业总数的99%以上,对GDP贡献超过60%,对税收的贡献超过50%,提供了近70%的进出口贸易额,创造了近80%的城镇就业岗位。中小企业困境,绝非中国福音。市场调控是一个痛苦而漫长的过程,某种意义上说,中小企业当是“富贵在天、死生有命”,但就一种业态而言,群体的困境、宏观经济层面上的隐忧,恐怕不能以“世界性难题”为由处之泰然。

■本版投稿邮箱:  
zhangjinling@qlwb.com.cn